

ICS 13.300  
A 8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1629—2008

GB/T 21629—2008

## 危险品 1.6 项物品的 子弹撞击试验方法

Dangerous goods—Bullet impact test method of division 1.6 articl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危险品 1.6 项物品的  
子弹撞击试验方法  
GB/T 21629—2008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http://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5 千字  
2008 年 6 月第一版 2008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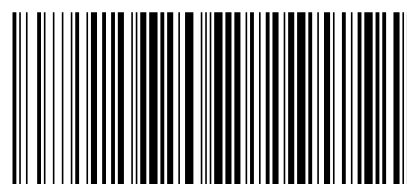
\*

书号: 155066·1-31561 定价 1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T 21629-2008

2008-04-01 发布

2008-09-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5.2 发射枪

口径 12.7 mm。带遥控发射装置。

## 5.3 厚钢板

在合适的位置开具枪管能通过的孔,以便将枪管通过该孔发射子弹以防枪被物品爆炸的碎片损坏。

## 5.4 夹持装置

用于夹持待测物品,固定于合适的支架上。夹持装置应能镶住物品(待测物品)使其不被子弹移动位置。

## 5.5 摄像机或其他记录设备

用于记录试验过程和现象。

## 6 试验步骤

### 6.1 固定枪弹

将穿甲弹装入发射枪,装备好的枪管通过厚钢板上的孔固定以免枪被物品爆炸的碎片损坏。

### 6.2 试样放置

将待测样品固定于夹持装置上。视物品中的爆炸品重量将待测物品与枪口的距离设置为 3 m~20 m。

### 6.3 撞击试验

通过遥控发射枪弹,设置弹药的发射速度为 840 m/s±40 m/s、发射率为每分钟 600 发。对完整的装满极不敏感引爆物质的物品进行三轮连发射击。以三个不同的水平放置方向重复进行试验。在适当的放置方向上,所选择的试验物品上的打击点应能使子弹能击穿有用隔板或其他安全装置与主要爆炸品装料隔开的最敏感材料。用摄像机记录整个试验过程。

### 6.4 查验反应程度

试验后检查试验影片和硬件以确定反应程度。物品裂成小碎片表示发生了爆炸。

## 7 结果表示

如果在任何一次试验中发生了爆炸,物品则不能视为 1.6 项物品,结果记为“+”。没有反应、燃烧或爆燃是负结果,记为“-”。

## 前 言

本标准对应于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试验和标准手册》(第四修订版),与其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其有关技术内容与上述手册完全一致,在标准文本格式上按 GB/T 1.1—2000 做了编辑性修改。

本标准由全国危险化学品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51)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江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中化化工标准化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黄丽莉、梅建、卜延刚、杨春华、王晓兵、郭平、张君玺。

本标准为首次制定。